

益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益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开展 2025 年度监理工程师和建筑起重机械 “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的通知

各县市区住房城乡建设局，益阳高新区开发建设局，市质安监站，各建筑施工企业：

为进一步加强我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范监理工程师履职行为，强化建筑起重机械管理，夯实质量安全生产基础，根据《益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益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决定开展 2025 年度监理工程师暨建筑起重机械“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核查时间

9 月 21 日至 31 日、10 月 21 日至 31 日

二、抽查范围

我市行政区域内已取得施工许可证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在建项目。

三、抽查方式

采取“双随机、一公开”方式进行检查。

四、任务名称和抽查比例

1. 2025 年度监理工程师监管

抽查事项：监理工程师资质及监理活动监督检查

抽查对象：监理工程师

抽查比例：3%

2. 建筑起重机械监管

抽查事项：建筑起重机械租赁使用、安装拆装监督检查

抽查对象：单位、个人

抽查比例：5%

五、检查内容

（一）监理工程师监管情况。主要检查一下内容：

1. 项目监理机构管理与履职行为；
2. 工程质量控制履职情况；
3. 安全生产管理履职情况。

（二）建筑起重机械监管情况。主要检查一下内容：

1. 设备准入与备案管理情况；
2. 租赁与合同管理情况；
3. 设备技术档案管理情况；
4. 禁止使用情形规定管理情况；
5. 技术标准与规范依据管理情况；

6. 监督检查机制管理落实情况；

7. 行业自律与技术推广情况。

六、实施步骤

（一）随机抽取检查人员，认领任务。通过湖南省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平台，每项任务随机抽取行2名行政检查人员，检查人员认领任务后组成检查组。

（二）组织开展检查。检查组开展现场检查时，按职责开展检查，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

（三）录入检查结果并公示。检查结果按照“谁检查、谁录入”原则于检查结束后20个工作日内录入湖南省“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并公示。

（四）建档保存资料。现场检查记录、责令改正通知等检查工作书式资料，由实施检查的部门自行整理归档保存。

七、抽查结果及处理

（一）抽查结果类型

抽查结果为未发现问题、未按规定公示应当公示的信息、公示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通过登记的住所（经营场所）无法联系、发现问题已责令改正、不配合检查情节严重、未发现开展本次抽查涉及的经营活动、发现问题待后续处理八种类型。

（二）后续处理

抽查发现问题须责令改正的，由检查实施部门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限期改正；逾期未改正的，依法依规进行处理。

检查结果为“发现问题待后续处理的”，按照“谁管辖、谁负责”的原则实施后续监管。

发现经营主体有经营异常情形的，应依法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标记为经营异常状态并公示。

发现企业有严重违法失信情形的，应依法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并公示。

发现抽查检查对象涉嫌违法的，按规定公示查处结果；不属于本部门管辖的，应及时向有管辖权的部门移交案件线索；涉嫌犯罪的应移送司法机关。

抽查结果为“不配合检查情节严重”的，除了以“不予配合情节严重”公示抽查结果外，同时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处理。

八、有关要求

在涉企业检查时，各行政检查人员必须通过登录“湘易办APP”点击“扫码入企”或者扫描“湖南营商码”进行检查登记，确保入企执法检查行为全过程留痕、可回溯管理。要高度重视检查结果录入公示工作，检查结果未录入公示的，视为未完成检查任务。检查人员应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实廉洁自律各项规定，自觉接受检查对象和社会各界监督。

益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年9月22日

